

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北京乐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本次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9日